

证券代码：600461 证券简称：洪城水业 编号：临 2014—023

债券代码：122139 债券简称：11 洪水业

## **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14年5月15日（星期四）在公司十五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已于2014年5月9日起以专人送出方式、电子邮件方式及传真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和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，实际亲自参加会议并表决董事8人，总有效票数为8票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本次会议经各位董事的认真审议和表决，作出如下决议：

**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洪城水业向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的议案》；**

同意公司向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2000 万元，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借款期限为一年，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执行（详见公司临 2014—024 号公告）。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无异议独立意见。

（其中：同意票 5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票 0 票）

由于该项议案属关联交易，在表决中关联董事对于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回避表决，因此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总有效票数应为 5 票。

**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潘贤林先生辞去公司董事的议案》；**

同意潘贤林先生由于工作变动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公司董事会对潘贤林先生在董事会任职期间，对本公司的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！

（其中：同意票 8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票 0 票）

**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补胡江华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；**

经公司提名委员会提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胡江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（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）。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胡江华先生的任职资格发表了无异议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下一次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其中：同意票 8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票 0 票）

#### **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洪城水业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**

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洪城水业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无异议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下一次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其中：同意票 8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票 0 票）

#### **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洪城水业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**

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提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用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洪城水业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无异议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下一次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其中：同意票 8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票 0 票）

#### **六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议召开洪城水业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**

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第三、四、五项议题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因此董事会拟定于 2014 年 6 月 10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九时半在本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的方式召开洪城水业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详见《洪城水业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临 2014—025 号公告）

（其中：同意票 8 票；反对票 0 票；弃权票 0 票）

**特此公告。**

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七日

**附件：董事候选人简历**

**胡江华**，男，1977年3月出生，汉族，中共党员，会计硕士，注册税务师。历任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部长、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；现任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。